

矿业权评估机构及评估师承诺书

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受贵单位委托，我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了汝州市天浩采石场玻璃用石英岩矿（新增储量）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工作，我们承诺：

1. 在评估工作中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，认真执行文件要求。

2. 认真进行了现场调查和资料核实，严格按照矿业权评估有关准则和技术标准开展工作，没有损害国家利益和矿业权人的合法权益，评估结果客观公正。

3. 对评估报告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和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

河南地源矿权评估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

马长源



矿业权评估师：



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